

##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6年1月7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对下属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2026年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部分子公司（含新设立的子公司）提供综合授信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30亿元，该额度可循环使用（前述额度包含了本次董事会、股东会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经签订的担保合同在有效期内的额度）：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担保的额度为2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担保的额度为28亿元。在预计担保额度范围内，担保对象间的担保额度可调剂使用，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同时，同意公司2026年度为下属公司与相关供应商签署采购协议提供合计不超过3.5亿元的担保额度。上述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每笔担保的具体金额、担保范围、担保期限等条款以公司与相关供应商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

#### 二、担保进展情况

1. 近日，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市分行（以下简称“邮储银行河源市分行”）签订了《连带责任保证合同》。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河源市瑞昌饲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昌饲料”）与邮储银行河源市分行开展的流动资金借款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本金数额为人民币4,000万元。

2. 近日，公司与邮储银行河源市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全

资子公司东源东瑞农牧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源东瑞”）因授信业务与邮储银行河源市分行自2026年2月13日起至2029年2月3日签署的业务合同及单项协议及其修订或补充，在最高债权额8,000万元限额内向邮储银行河源市分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担保发生额在公司经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上述担保事项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瑞昌饲料

##### 1.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河源市瑞昌饲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年8月9日

**注册地址：**东源县仙塘镇蝴蝶岭工业城

**法定代表人：**漆良国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批发：配合饲料（畜禽）、浓缩饲料（畜禽）、复合预混合饲料（禽畜水产）；收购粮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 2. 被担保人主要财务数据

序号	单位名称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财务数据（万元）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财务数据（万元）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瑞昌饲料	23,903.29	12,219.45	11,683.84	56,960.55	712.26	26,844.56	15,872.99	10,971.58	88,927.07	1,452.19

注：2025年1-9月数据未经审计，2024年度数据经审定。

#### （二）东源东瑞

##### 1.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东源东瑞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年4月1日

**注册地址：**东源县船塘镇黄沙村唐屋小组

**法定代表人：**蒋荣彪

**注册资本：**15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牲畜饲养；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种畜禽生产；种畜禽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花卉种植；水果种植；牲畜销售；粮食收购；肥料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农林牧渔业废弃物综合利用；农林废物资源化无害化利用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 2. 被担保人主要财务数据

序号	单位名称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财务数据（万元）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财务数据（万元）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东源东瑞	299,612.77	165,142.44	134,470.33	58,487.98	3,904.08	273,915.13	143,348.88	130,566.25	56,993.13	-405.37

注：2025年1-9月数据未经审计，2024年度数据经审定。

##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协议一：

**保证人：**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债务人：**河源市瑞昌饲料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市分行

**主合同：**债权人与债务人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PSBC44-YYPHY借2026021101。

**被担保债权：**本合同项下被担保的债权为债权人根据主合同约定向债务人发放的贷款，贷款本金为人民币4,000万元，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的借款期限为3年(或36个月)，自2026年2月11日至2029年2月10日。

**保证方式：**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

1. 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支付和偿还的本金、利息(包括但不限于利息、复利、逾期利息及罚息)、手续费及其它费用、税款、违约金、损害赔偿金, 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仲裁费、律师代理费、拍卖费、差旅费等, 但法律、法规、行政规章等要求必须债权人承担的费用除外);

2. 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支付的任何其它款项;

3. 债权人为实现本合同项下的权益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

4. 保证人在本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支付的任何其他款项;

5. 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不应当由保证人承担的费用除外。

#### **保证期间:**

1. 保证期间指债权人可向保证人主张权利的期间, 也是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期间。

2.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3. 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 保证期间为自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 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 导致主合同债务提前到期的, 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

5. 主合同约定债务人可分期履行还款义务的, 保证期间按各期还款义务分别计算自每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计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 **(二) 协议二:**

**保证人:**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债务人:** 东源东瑞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债权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市分行

**主合同:** 债权人与债务人之间因同时办理以下: 发放人民币/外币贷款、承兑商业汇票、办理国内及国际贸易融资业务、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授信业务, 签署的业务合同及单项协议及其修订或补充。

**被担保最高本金余额:** 本合同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8,000万

元。

**主债权及其确定期间：**本合同主债权确定期间自2026年2月13日起至2029年2月3日。上述期间内主合同项下实际发生的债权，构成本合同之主债权。

**保证方式：**本合同所设立的保证为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为自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导致主合同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在该保证期间内，债权人有权就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多笔或单笔，一并或分别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17.51亿元，占公司2024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51.62%。上述担保均是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市分行签订的《连带责任保证合同》；
2. 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市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3. 其他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二月二十七日